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9-067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马电器”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33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2018年年报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公司按照《问询函》所列的问题和要求,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和工作人员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就有关事项回复并公告如下:

事项1、报告期内,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19.03亿元,合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0.47亿元,占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绝对值比例为108%,计提金额同比增长996%,主要计提减值的项目为坏账损失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请说明:

(1)报告期内计提坏账损失金额为12.16亿元,同比增长15,445%。请以表格形式逐项列明计提坏账损失的对应原科目、对应的账面原值、计提金额、账面余额,详细分析各科目计提减值涉及的具体业务、原因及合理性、判断依据,以及你公司计提坏账损失前为避免发生减值损失已采取的措施。

(2)报告期内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4.25亿元,2017年无此项目。请你公司分析2018年新增该类应收账款项目的原因及背景,以及2017年的应收账款分类是否合理。

(3)你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科目均包含“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请详细说明“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账款对应的业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业务模式、开展该业务的子公司及其业绩情况、盈利模式等、“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账龄在180天以上的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两项科目均包含“金融科技服务组合”的分类合理性、最近两年“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款坏账计提具体金额及变动原因。

(4)应收账款中“贷款组合”的余额为4.56亿元,其中“损失类”款项金额为3.85亿元,占比为84.56%。请你公司说明“贷款组合”对应的业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业务模式、盈利模式、资质及牌照、业务风险情况,“贷款组合”中分类为“损失类”应收款比例较高的原因及背景、分类理由是否充分合理,最近两年“贷款组合”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金额及变动原因。

(5)根据“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表格,你公司仅将第二名应收款项分类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请说明前五名应收款对方中是否存在关联方,计提坏账准备比例确定的依据及合理性,未将除第二名应收款外分类为单项重大应收款项的原因及合理性。

(6)资产减值损失科目中“其他”资产减值损失为2.71亿元,同比增长117%。请详细说明“其他”减值损失的明细及计提依据。

(7)报告期内你公司将前期收购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金”)所形成的5.48亿元商誉全额计提减值损失。请说明对中融金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及方法,计提金额是否合理。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问题进行详细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事项(1)报告期内计提坏账损失金额为12.16亿元,同比增长15,445%。请以表格形式逐项列明计提坏账损失的对应原科目、对应的账面原值、计提金额、账面余额,详细分析各科目计提减值涉及的具体业务、原因及合理性、判断依据,以及你公司计提坏账损失前为避免发生减值损失已采取的措施。

【回复】

一、表格列示计提坏账损失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应收款项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86,932.78	872.55	3,423.91	183,508.87	266,549.12	84,877.55	88,297.21	178,251.91
其中:金融科技服务业务	115,023.61			115,023.61	158,217.20	78,255.97	78,255.97	79,961.23
冰箱业务	67,822.92	872.55	3,423.91	64,399.01	98,799.29	1,952.01	5,371.67	93,427.62
智能POS机租赁业务	2,230.65			2,230.65	9,311.43	4,655.71	4,655.71	4,655.72
技术服务业务	1,855.60			1,855.60	221.20	13.86	13.86	207.34
应收利息	664.36			664.36	780.13	129.53	129.53	650.60
其中:保理业务	664.36			664.36	780.13	129.53	129.53	650.60
其他应收款	6,004.90	-90.47	47.36	5,957.54	48,174.55	36,566.12	36,613.47	11,561.08
其中:金融科技服务业务	546.70			546.70	45,578.70	36,194.09	36,194.09	9,384.61
冰箱业务	5,458.20	-90.47	47.36	5,410.84	855.85	13.03	60.38	795.47
股权转让及往来款					1,740.00	359.00	359.00	1,381.00
合计	193,602.04	782.08	3,471.27	190,130.77	315,503.80	121,570.20	125,040.21	190,463.59

注1:2018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324,432.67万元,坏账准备余额127,217.08万元。表中应收账款余额266,549.12万元,未包括贷款组合余额45,552.63万元、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无风险组合余额12,330.92万元。表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88,297.21万元,未包括贷款组合坏账准备余额38,919.87万元。

注2:2018年末,公司应收利息余额2,803.50万元,坏账准备余额905.66万元。表中应收利息余额780.13万元,不包括发放贷款应收利息余额807.18万元、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应收利息余额1,216.19万元。表中应收利息坏账准备余额129.53万元,未包括发放贷款应收利息坏账准备余额776.13万元。

注3:2018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53,916.64万元,坏账准备余额36,613.47万元。表中其他应收款余额48,174.55万元,未包括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无风险组合余额5,742.09万元。

注4:公司贷款组合应收账款及应收利息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详见事项1(4)所述。

为了适应公司金融科技服务业务的实际情况及业务特性,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变更前,半年内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及其他服务类应收款项认定无信用风险,归入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变更后,金融科技信息服务、技术平台服务及其他服务类应收款项,按照实际账龄的信用风险组合分类归入金融科技服务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据此,公司对本期应收款项按照变更后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每年末,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对于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减值准备。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本期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121,573.20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84,877.55万元,包括:金融科技服务业务计提78,255.97万元,冰箱业务计提1,952.01万元,智能POS机租赁业务计提4,655.71万元,技术服务业务计提13.86万元;应收利息—保理业务计提129.53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36,566.12万元,主要为金融科技服务业务计提36,194.09万元,冰箱业务计提13.03万元,股权转让及往来款计提359.00万元。

各项目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具体如下:

(一)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1、按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包括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及其他服务类应收款项,按照实际账龄的信用风险组合分类。具体业务包括助贷业务、车贷业务、商业保理业务、信用卡推广业务等。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助贷业务	30,951.10	22,263.83	22,263.83	8,687.27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车贷业务	1,997.83	1,914.87	1,914.87	82.96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商业保理业务	125,267.30	54,076.30	54,076.30	71,191.00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信用卡推广	0.97	0.97	0.97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技术服务	221.20	13.86	13.86	207.34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智能POS机租赁	9,311.43	4,655.71	4,655.71	4,655.72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冰箱业务	98,799.29	1,952.01	5,371.67	93,427.62
合计	266,549.12	84,877.55	88,297.21	178,251.91

注1: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66,549.12万元,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42,532.69万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113.59万元,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账款余额125,317.16万元以及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98,585.68万元。

注2:表中坏账准备余额88,297.21万元,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20,761.98万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113.59万元,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62,470.92万元以及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4,950.72万元。

(1)助贷业务

助贷业务主要由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金”)及广西钱包融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融通”)运营,业务主要包括商户贷、易贷、互联网贷款平台服务等。

商户贷业务主要针对的是个体小商户,对其进行信贷风控审核,对符合资质条件的商户进行批核,然后将该笔借款信息推送给合作资金方(主要是银行或其他投融资平台,例如“中旅钱包”、“哪吒钱包”),公司的收入来源为向借款人收取的居间服务费,按照借款人借款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易贷业务主要针对的是个人消费者,对其进行信贷风控审核,对符合资质条件的个人消费者进行批核,然后将该笔借款信息推送给合作资金方(主要是银行),公司的收入来源为向借款人收取的居间服务费,按照借款人借款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互联网贷款平台服务主要是“钱包金融”平台,为第三方网络借贷平台及中融金自营的互联网借贷平台“好贷宝”提供平台展示服务,该业务的主要客户为第三方网络借贷平台,资金方均为自然人。公司按撮合成功的交易金额按一定费率向网络借贷平台收取导流费用,每月与第三方网络借贷平台进行结算确认收入。

助贷业务属于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按照公司应收款项的坏账政策,助贷业务应收款项按照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助贷业务服务费	30天以内	5,577.11	55.78	55.78	1	5,521.33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服务费	30天-60天	1,159.03	115.9	115.9	10	1,043.13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服务费	60天-90天	1,237.90	618.95	618.95	50	618.95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服务费	90天-180天	7,519.29	6,015.43	6,015.43	80	1,503.86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服务费	180天以上	7,007.72	7,007.72	7,007.72	100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服务费	单项金额重大	8,450.05	8,450.05	8,450.05	100		广西垣根科技有限公司(珍宝金服)平台清理,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30,951.10	22,263.83	22,263.83	—	8,687.27	—

(2)车贷业务

车贷业务主要由福州钱包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好车”)运营,分为居间服务和渠道管理服务。居间服务的业务模式为通过合作代理商的推介获取具有借款需求客户资源,钱包好车不直接对接借款人,所有借款客户均由代理商推介;由合作的资金方提供资金给对应的车贷业务借款人,钱包好车与代理商所签订的借款利率高于与资金方所签订的借款利率,双方之间的息差为钱包好车的居间服务费收入;渠道管理的业务模式为与代理商确定合作关系后,按合作协议约定的条款,向代理商一次性收取融资渠道管理费,渠道管理费金额根据代理商代理地区的业务开展情况确定。钱包好车在收到代理商支付的渠道管理费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车贷业务属于助贷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按照公司应收款项的坏账政策,车贷业务应收款项按照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车贷业务服务费	30天以内	44.13	0.44	0.44	1.00	43.69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服务费	30天-60天	43.63	4.36	4.36	10.00	39.27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服务费	60天-90天				50.00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服务费	90天-180天				80.00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服务费	180天以上	1,910.07	1,910.07	1,910.07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1,997.83	1,914.87	1,914.87	—	82.96	—

(3)商业保理业务

保理业务主要由钱包汇通(平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汇通”)运营,保理业务的业务模式为融资人向钱包汇通转让应收债权获得融资款。业务流程为:有借款需求的公司主体向钱包汇通提出借款需求,经钱包汇通风控部门审核通过后签订保理合同,以自有资金向其提供贷款,钱包汇通按照借款合同约定的期限及利率按月确认利息收入,到期收回本金。

保理业务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理业务本金及应收利息,按照公司制定的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商业保理业务	30天以内	54,622.22	546.22	546.22	1.00	54,076.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	30天-60天				1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	60天-90天				5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	90天-180天				8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	180天以上	46,195.08	46,195.08	46,195.08	10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	单项金额重大	24,450.00	7,335.00	7,335.00	30.00	17,115.00	上海银生宝借款逾期,有一定担保
合计	—	125,267.30	54,076.30	54,076.30	—	71,191.00	—

(4)信用卡业务

信用卡推广业务由卡惠(平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惠公司”)运营,卡惠公司推出的“信用卡惠精选”是一款兼具信用卡优惠查询与金融理财功能的实用生活类APP,是为用户提供全方位信用卡管理服务的移动APP。手机注册账户即可查询各类信用卡优惠活动,进行投资理财、在线办卡、参与任务获得积分奖励。业务模式为:卡惠公司与各家银行签订合作协议,通过卡惠APP为银行客户提供信用卡推广服务,双方定期就推广数据和服务费进行核对,以邮件或结算单的形式进行确认,卡惠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信用卡推广业务属于互联网金融信息及技术平台服务,按照公司应收款项的坏账政策,信用卡推广业务应收款项按照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信用卡推广费	30天以内				1.00		账龄分析法
信用卡推广费	30天-60天				10.00		账龄分析法
信用卡推广费	60天-90天				50.00		账龄分析法
信用卡推广费	90天-180天				80.00		账龄分析法
信用卡推广费	180天以上	0.97	0.97	0.97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0.97	0.97	0.97	—		—

2、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技术服务费

公司的技术服务业务主要由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金服”)运营,业务模式主要为金融科技和信息服务相关公司提供信息及技术开发服务,在技术开发已经完成并已交付对方使用,取得验收和测试报告,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技术服务业务属于一般技术开发服务,按照公司应收款项的坏账政策,技术服务业务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技术服务费	1年以内	165.18	8.26	8.26	5.00	156.92	账龄分析法
技术服务费	1-2年	56.02	5.60	5.60	10.00	50.42	账龄分析法
技术服务费	2-3年				20.00		账龄分析法
技术服务费	3-4年				30.00		账龄分析法
技术服务费	4-5年				50.00		账龄分析法
技术服务费	5年以上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221.20	13.86	13.86	—	207.34	—

(2)智能POS机租赁业务

智能POS机租赁业务由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智能”)运营,从2017年4月份开始,钱包智能与钱包生活(平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生活”)签订智能POS终端机具租赁合同,钱包智能从供应商采购智能POS机,全部出租给钱包生活。钱包智能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租金,按月确认收入。

钱包智能每年对应收智能POS机租赁款进行减值测试,本期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2018年度,钱包生活受互联网金融整个行业环境的影响,付款出现暂时性困难,但企业仍正常经营,租用的智能POS机基本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对于应收的租赁款项,钱包智能进行了多次催收,钱包生活拟定了还款计划,并于2019年4月18日还款300万元。考虑到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风险和钱包生活财务状况,预计收回款项存在一定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采用个别认定法按50%计提坏账准备4,655.71万元。

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价值	
租赁	单项金额重大	9,311.43	4,655.71	4,655.71	50.00	4,655.72	亏损严重,收回存在一定风险
合计	—	9,311.43	4,655.71	4,655.71	—	4,655.72	—

(3)冰箱业务

冰箱业务主要由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马冰箱”)运营,奥马冰箱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奥马”品牌冰箱、冷柜,生产开发的嵌入式冰箱、单门厨用冰箱、高档豪华冷柜进行贴牌销售。内销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自行提货,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外销以FOB、CIF、CFR等形式出口,在报关装船后确认收入。

奥马冰箱每年对应收冰箱、冰柜货款进行减值测试,按个别认定法和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比例(%)	
销售货款	1年以内	97,993.00	1,515.91	4,899.65	5.00	93,093.35	账龄分析法
销售货款	1-2年	370.87	36.24	37.09	10.00	333.78	账龄分析法
销售货款	2-3年	0.61	0.12	0.12	20.00	0.49	账龄分析法
销售货款	3-4年		-35.07		30.00		账龄分析法
销售货款	单项金额重大	321.22	321.22	321.22	100.00		破产重组,无法收回
销售货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	113.59	113.59	113.59	100.00		单位注销,无债务承继
合计	—	98,799.29	1,952.01	5,371.67	—	93,427.62	—

(二)应收利息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应收利息主要是钱包汇通保理业务放款本金应收的资金占用费收入,保理业务的业务模式为融资人向钱包汇通转让应收债权获得融资款。业务流程为:有借款需求的公司主体向钱包汇通提出借款需求,经钱包汇通风控部门审核通过后签订保理合同,以自有资金向其提供贷款,钱包汇通按照借款合同约定的期限及利率按月确认利息收入,到期收回本金。

保理业务应收利息参照公司制定的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应收利息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利息价值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未逾期	650.60				650.6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30天以内				1.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30天-60天				11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60天-90天				5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90天-180天				80.00		账龄分析法
商业保理业务应收利息	180天以上	129.53	129.53	129.53	1,0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780.13	129.53	129.53	—	650.60	—

(三)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账龄分析组合。其中,金融科技服务组合核算的是公司在开展助贷业务过程中,依据与合作机构签署协议中的担保责任条款,在借款人未及时还款时,公司履行代偿义务后,从应收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的应收借款人逾期本金和利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助贷业务	34,594.28	31,511.84	31,511.84	3,082.44
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车贷业务	10,984.42	4,682.25	4,682.25	6,302.17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冰箱业务	855.85	13.03	60.38	795.47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股权转让及往来款	1,740.00	359.00	359.00	1,381.00
合计	48,174.55	36,566.12	36,613.47	11,561.08

1、金融科技服务组合

按金融科技服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因助贷业务、车贷业务履行代偿义务后,应收借款人逾期借款的本金及利息。各业务项目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1)助贷业务—代偿款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其他应收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价值	
助贷业务代偿款	30天以内	1,699.64	17.00	17.00	1.00	1,682.64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代偿款	30天-60天	500.00	50.00	50.00	10.00	450.00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代偿款	60天-90天				50.00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代偿款	90天-180天	1,313.34	1,050.67	1,050.67	80.00	262.67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代偿款	180天以上	26,789.93	26,789.93	26,789.93	100.00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代偿款	单项金额重大	3,352.78	3,352.78	3,352.78	100.00		
合计	—	33,655.69	31,260.38	31,260.38	—	2,395.31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余额3,352.78万元,按100%计提的坏账准备3,352.78万元,系钱包融通与渤海银行合作开展商户贷业务,因借款人逾期未还款而履行合同约定代偿责任支付的款项。由于钱包融通与渤海银行的合作处于暂停状态,且借款人均为个人或小商户,还款意愿低,逾期期限较长,且期后未收到还款,公司预计回收款项存在较大风险,按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助贷业务—其他

助贷业务—其他主要包括由第三方公司代借款人偿还的借款人逾期未还的本金,应由公司支付给第三方公司的款项,同时公司应向借款人追偿的借款本金。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其他应收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价值	
助贷业务-其他	30天以内	693.00	6.93	6.93	1.00	686.07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其他	30天-60天	0.20	0.02	0.02	10.00	0.18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其他	60天-90天	1.66	0.83	0.83	50.00	0.83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其他	90天-180天	0.23	0.18	0.18	80.00	0.05	账龄分析法
助贷业务-其他	180天以上	243.50	243.50	243.50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938.59	251.46	251.46	—	687.13	—

(3)车贷业务

(单位:万元)

具体业务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计提依据
		其他应收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价值	
车贷业务代偿款	30天以内	161.83	1.62	1.62	1.00	160.21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代偿款	30天-60天	5,347.86	534.79	534.79	10.00	4,813.07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代偿款	60天-90天	2,103.63	1,051.82	1,051.82	50.00	1,051.81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代偿款	90天-180天	1,385.37	1,108.29	1,108.29	80.00	277.08	账龄分析法
车贷业务代偿款	180天以上	1,985.73	1,985.73	1,985.73	100.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	10,984.42	4,682.25	4,682.25	—	6,302.17	—

2、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冰箱业务

奥马冰箱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代垫电商费用、劳务派遣费、职工社保及公积金、备用金等项目。其中,代垫职工社保及公积金、备用金等项目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代垫电商费用及劳务派遣费按账龄分析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龄	2018年期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价值
冰箱业务	1年以内	634.32	9.44	31.72	5.00	602.60
冰箱业务	1-2年	156.35	-9.45	15.62	10.00	140.73
冰箱业务	2-3年	65.18	13.04	13.04	20.00	52.14
合计	—	855.85	13.03	60.38	—	795.47

(2)股权转让及往来款项

股权转让及往来款项按账龄分析组合采用个别认定法和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账龄	2018年度				
			其他应收款余额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价值
乾坤鑫融(福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年以内	510.00	25.50	25.50	5.00	484.50
权超	股权转让款	1年以内	400.00	20.00	20.00	5.00	380.00
钱包生活(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单项金额重大	330.00	165.00	165.00	50.00	165.00
数字钱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年以内	270.00	13.50	13.50	5.00	256.50
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单项金额重大	130.00	130.00	130.00	100.00	
汪怡宁	股权转让款	1年以内	100.00	5.00	5.00	5.00	95.00
合计			—	1,740.00	359.00	359.00	—	1,381.00

①奥马电器应收乾坤鑫融(福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10万元股权转让款

2018年6月,奥马电器与乾坤鑫融(福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订《湖南钱包易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湖南钱包易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51%的股权以510万元的价格出售给乾坤鑫融(福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未收回该笔款项,账龄在1年内,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25.50万元。

②西藏网金其他应收权超股权转让款400万

2018年9月27日,西藏网金与权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西藏网金将持有的华道投资管理(徐州)有限公司40%的股权以400万人民币的价格出售给权超,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挂账权超400万元,基于谨慎性原则,采用账龄分析法即账龄1年以内,计提比例5%计提坏账准备20万元。

③西藏网金应收钱包生活的330万股权转让款

2017年,西藏网金与钱包生活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将西藏网金持有的北京鼎运达科技有限公司11.99%的股权,以33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钱包生活。西藏网金2018年6月实际执行该股权处置业务,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挂账钱包生活330万元。钱包生活主要业务为小商户提供互联网支付结算服务,经了解,2018年钱包生活受互联网金融整个行业环境的影响,经营发生了较大亏损,付款出现暂时性困难,但企业仍正常经营,考虑到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风险和钱包生活财务状况,预计收回款项存在一定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采用个别认定法按50%计提坏账准备165万元。

④应收数字钱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270万元

2018年8月1日,数字乾元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数字钱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100%的股权转让,截止2018年12月31日,数字乾元科技有限公司应收数字钱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270万元,账龄在1年内,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13.50万元。

⑤乾泊深圳应收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30万押金

2018年5月30日,乾泊深圳与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智慧停车管理业务合作协议》,合同约定:“乾泊(深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应向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保证金180万,另外乾泊(深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应该按照实际收取的停车费总额在每个季度末支付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承包费租金,任意一个季度实际收取的停车费总额不足以支付应向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结算的款项时,由乾泊(深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自行补足。”乾泊深圳因目前无力支付以后几个季度的停车场租金,故终止与广州市云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停车场承包费合同。截止到2018年末,尚有其他收款保证金余额130万,由于乾泊深圳提前终止合同,预计款项无法收回,基于谨慎性原则,采用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130万元。

⑥数字乾元应收汪怡宁100万元股权转让款

2018年8月1日,数字乾元与汪怡宁签订《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数字钱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100%的股权以100万元的价格出售给汪怡宁。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未收回该笔款项,账龄在1年内,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5.00万元。

二、为避免发生减值损失采取的措施

针对互联网网贷平台金融风险暴发,产生了应收款项大额减值无法收回的情况,公司采取具体措施如下:

(一)助贷业务

1、商户贷催收外包职场绩效优化

1)为增加催收外包职场催收人员回款积极性,提高回款效率,对现有职场绩效考核标准进行优化调整(重点是针对M1+至M3阶段账龄的逾期案件),根据实际情况以阶梯方式提升激励政策,鼓励回款。

2)设置阶梯绩效激励政策,外包坐席及委外费率中,拉开各档次对应佣金标准,回款率越高,相对佣金标准越高。

2、增设贷中、贷后巡检机制,提升风控水平

开发贷中、贷后巡检工单,放款后对放款商户进行追踪,如发现异常将触发日常工单巡检,由BD上门确认商户是否异常(如店铺是否正常营业、店铺是否转让、店铺老板是否可联等),如BD发现疑似问题商户,主动发起巡检工单反馈,保持信息同步,由贷后部门判断商户是否为高风险商户,如商户未逾期,但门店已转让且商户还款意愿较低,将直接把此客户转派给资产保全部门对商户进行提前上门催收,减少损失。

3、引入智能催收机器人,高效低成本

通过合作方式引入专业的人工智能设备(即智能催收机器人),针对于商户贷未逾期客户进行T-1日的还款提醒,我司会在T-1日上传T日需还款的客户数据,智能催收机器人会在T-1日给客户打还款提醒电话,催款更加高效且成本低。

4、采取法律措施进行催收

对现有存量案件进行互联网仲裁或者法院诉讼,目前已完成了第一批案件的所有手续,预计2个月内出仲裁结果,然后我们会将相关仲裁结果送予相关法院申请执行。

(二)车贷业务

1、电话催收

1)对于往期还款情况良好客户本期出现逾期客户(逾期天数(=3天)且车辆行驶轨迹正常,即进入电话催收阶段;

2)对于电话可接通逾期客户,对其进行善意提醒,了解其还款意愿,协商还款方案,并阐述利害关系(包括征信